



111 學年度全職實習心理師招募公告

一、目的：

1. 提供良好實習環境，培訓具效能的心理師。
2. 增進實習心理師對大專院校諮商輔導工作、心理衛生預防推廣工作、以及輔導行政運作之了解與實務操作能力。
3. 充實本校人力，提供本校學生更豐富的諮商輔導服務。

二、申請資格與對象：

1. 國內外心理、諮商、臨床等相關研究所碩士班三年級以上學生。
2. 已修習諮商或臨床心理相關課程至少十八學分課程及格者。
3. 曾接受相關機構實習訓練一學期以上者。

三、名額：1~2 名。

四、實習內容：

1. 個別諮商與心理治療。
2. 團體諮商與心理治療（含工作坊帶領）。
3. 心理測驗施測與解釋（含個別與團體）。
4. 心理諮詢、心理衛生教育與預防推廣工作（含班級輔導）。
5. 大一新生普測實施及後續追蹤。
6. 支援中心各項活動與輔導行政工作（含休退學關懷、諮商需求初評）。

五、實習權利與義務：

1. 提供基礎職前訓練。
2. 每週接受個別諮商專業督導 1 小時、個別行政督導 1 時。
3. 每學期團體督導 6-8 小時，另接受不定期主題性之團體心理專業知能訓練，並得參與中心舉辦之專業研習會。
4. 實習期間需遵守中心工作規範、實習規定及諮商專業倫理，若有違反者，將終止實習契約，實習一年合格者將頒發實習證書。

六、實習福利：

1. 獨立辦公桌、電腦與相關所需設備及文具耗材。
2. 參與中心舉辦之團體督導與專業研習課程。
3. 可辦理校內汽、機車停車證。
4. 可比照本校教職員於上下班時間搭乘校車，往返高雄市與本校，惟校車費

用需自理。

5. **無需另付督導費，專業督導為本校專任心理師。**

6. 提供如 google 公司般的免費自助零食區，及不定時餐點享用。

七、實習機構現況：

1. 人員編制：主任、副主任、專任心理師 4 名、社會工作師 2 名、兼任心理師 6 名（含諮商／臨床心理師、精神科醫師）、資源教室老師 5 名、轉銜計畫專案輔導員 1 名、行政人員 1 名。

2. 硬體設備：現有個別諮商室 4 間（**可供包含生理回饋治療、沙盤(遊)治療、樂高探索與諮商、各類牌卡、測驗衡鑑使用**）、會議室 1 間、團體室 1 間。
（FB 粉絲頁 樹德諮商中心 搜尋相簿-中心環境介紹）

八、實習時間：實習起迄日期：111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。實習時間每週至少四天，每天八小時。

九、申請與審核：

1.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03 月 25 日截止（郵戳為憑隨到隨審）

2. 申請所需文件：

(1) 履歷

(2) 自傳（**請濃縮不超過 3 面**）

(3)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

(4) 實習計畫書（包含實習期待、未來欲發展方向、經驗反思）

(5) 目前就讀研究所之實習辦法

(6) 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。（請自由發揮）

3. 以郵寄或 E-mail 擇一，請於信封或信件主旨註明「應徵全職實習心理師」。

(1) 郵寄地址：「824 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。樹德科技大學諮商與特教資源中心」收

(2) E-mail 請寄至 ccdc@stu.edu.tw。（收到後會回信通知）

4. 審核方式：（採資料隨到隨審）

(1) 第一階段為書面審核。**審查若通過，將個別以電話通知面試時間（預計 3 月初~中旬，會與你討論可面試時間），未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**

(2) 第二階段以面談審核。電話與電子郵件通知面試日期、時間與地點。

5. 應徵資料恕不退件，待錄取名單確認後將依個資法逕行銷毀。

十、備註：聯絡人：廖蕙蓉心理師。聯絡電話：07-615-8000 轉 2125 歡迎洽詢。